

2025年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 （二）小学学历教育。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一）教务处
- （二）德育处
- （三）总务处
- （四）少工委
- （五）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8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851.5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18.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83.26	本年支出合计	3,383.2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83.26	支出总计	3,383.2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83.26	3,3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51.53	1,851.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851.53	1,851.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42	2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31.11	1,8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12	538.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1	52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3	158.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72	2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6	1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11	18.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11	18.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32	818.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32	818.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93	27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7.39	54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83.26	3,181.96	201.3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12	53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11	1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11	1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1	52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3	15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72	2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6	1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51.53	1,650.23	201.3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851.53	1,650.23	201.3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31.11	1,650.23	180.89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42	0.00	20.4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32	81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32	81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93	27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7.39	547.3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8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851.5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18.3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83.26	本年支出合计	3,383.2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83.26	支出总计	3,383.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83.26	3,181.96	201.30
[205]教育支出	1,851.53	1,650.23	201.30
[20502]普通教育	1,851.53	1,650.23	201.30
[2050201]学前教育	20.42	0.00	20.42
[2050202]小学教育	1,831.11	1,650.23	180.8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12	538.1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1	520.0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93	158.9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72	240.7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6	120.36	0.00
[20808]抚恤	18.11	18.11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18.11	18.1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5.29	175.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75.29	175.2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818.32	818.3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18.32	818.3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0.93	270.93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547.39	547.3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81.96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82.96
[30101]基本工资	756.51
[30102]津贴补贴	414.84
[30103]奖金	426.02
[30107]绩效工资	344.4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7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20.3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14
[30113]住房公积金	270.9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99
[30302]退休费	480.88
[30305]生活补助	18.1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1.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60
[30201]办公费	1.04
[30209]物业管理费	2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70
[30308]助学金	1.2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4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81.96	3,181.96	3,181.96	0.00	0.00	0.00	0.00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3,181.96	3,181.96	3,181.9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682.96	2,682.96	2,682.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99	498.99	498.9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1.30	201.30	201.30	0.00	0.00	0.00	0.00	
阳春市马水镇中心小学	201.30	201.30	201.30	0.00	0.00	0.00	0.00	
退休民办教职工生活费医保费	7.42	7.42	7.42	0.00	0.00	0.00	0.00	2025年保障约6个退休民办教职生活费医保费支出，共7.43万元。长期以来，广大民办教师为我市农村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做好发放退休民办教职工生活费医保费工作，有助于保障退休民办教职工的日常生活。
义务教育学校安保人员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中小学及其面上学校共聘请约10名安保人，保护学校公共财产不受损失，保证师生人员安全，维持学校日常秩序。
义务教育学校普通学生公用经费地方配套资金	57.94	57.94	57.9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财政设立该专项是为了支持城乡义务教育运转和发展。保障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的日常运转，加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目标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地方配套资金	19.20	19.20	19.20	0.00	0.00	0.00	0.00	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以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学前教育学校的日常运转，促进地方教育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地方配套资金	1.04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取消住宿费后学生宿舍正常运转支出，提高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2025年，确保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达到省规定标准且正常运作，标准化学校达标率达到100%，完成全省寄宿制学校的提质改造，促进地方教育发展。
学前教育困难家庭资助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1.22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帮助约325个学前教育困难学生得到资助，减轻贫困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保障贫困学生能够更好地接受教育，从而推动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87.06	87.06	87.06	0.00	0.00	0.00	0.00	原民办代课教师和原代课教师是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中小学教师队伍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条件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兢兢业业服务人民教育，为我市基础教育做出了积极贡献，为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我市给予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确保生活困难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其家庭负担。
义务教育学校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地方配套资金	1.43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租金收入）补充学校公用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财税[2016]33号），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纳入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中，本条项目主要编制的是教育系统有租金收入的学校的资金安排数，返拨经费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用于维持学校基本支出，2025年的租金收入返还金额为2.98万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83.26万元，比上年增加600.85万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教师工资福利调整；支出预算3,383.26万元，比上年增加600.85万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教师工资福利调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46.9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02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固定资产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